

肇庆出入境智慧办证大厅升级改造项目

询价文件

项目编号：GDZJ-ZX21041

（确定稿）

采购人：肇庆市公安局

采购代理机构：广东肇建招标有限公司

发布日期：2021 年 11 月 30 日

目 录

第一篇	报价邀请书.....	2
第二篇	报价人须知.....	5
第三篇	用户需求书.....	17
第四篇	合同条款（样式）	27
第五篇	报价文件格式.....	32
附 件：	评审工作大纲.....	58

第一篇 报价邀请书

1. 本次采购为采购人实施自主采购。广东肇建招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采购代理机构”）受肇庆市公安局（以下简称“采购人”）的委托，就肇庆出入境智慧办证大厅升级改造项目（项目编号：GDZJ-ZX21041）采用询价方式进行采购，邀请合格报价人就本项目所需采购的货物和服务提交密封报价。有此报价意向的合格报价人可从以下内容得到进一步的信息和查看采购文件。

2. 兹邀请合格报价人就下列项目内容提交密封报价文件：（具体要求详见“第三篇 用户需求书”）

序号	采购内容	数量	交货/完工期	质保期	最高限价
1	肇庆出入境智慧办证大厅升级改造	1 项	签订合同后 15 天内完成设备供货、安装、调试验收。	3 年	¥739,200.00 元 (大写: 人民币柒拾叁万玖仟贰佰元整)

说明:

1) 本项目为一个整体，报价人必须对本项目整体进行报价，不能只对其中部分内容进行报价，且要提供详细的技术资料；

2) 本项目设有最高限价，报价人的报价不得高于该限价，否则作无效报价处理。

3) 本项目不允许进口产品参与报价。

3. 合格报价人指:

1) 报价人应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提供下列材料:

① 营业执照副本或其他组织证书副本（须加载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复印件（适用于法人或其他组织），自然人的身份证复印件（适用于自然人）；分支机构（分公司）报价人，须取得具有法人资格的总公司（总所）出具给分支机构（分公司）的授权书，并提供总公司（总所）和分支机构（分公司）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已由总公司（总所）授权的，总公司（总所）取得的相关资质证书对分支机构有效，法律法规或者行业另有规定的除外。

② 2020 年财务状况报告（新成立单位可提供成立至今的月或季度财务状况报告或财务报表复印件）或基本开户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③ 报价截止日前 6 个月内任意 1 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如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提供相应证明材料。

④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声明原件【填写询价文件格式：资格声明书】。

⑤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原件【填写询价文件格式：资格声明书】。

⑥ 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的书面声明【填写询价文件格式：资格声明书】。

2)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采购项目报价【填写询价文件格式：资格声明书】。

3) 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与本项

目报价【填写询价文件格式: 资格声明书】。

4) 报价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https://www.creditchina.gov.cn/>)“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名单”及“中国执行信息网”网站(<http://zxgk.court.gov.cn/>)“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s://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否则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处罚期限届满的除外)。报价人需提供上述三个网站的网页查询结果作为证明材料。【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将于报价截止日当天在上述渠道复查报价人的信用记录,若报价人自查结果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复查结果不一致,将以复查结果为准】。

5) 已登记报名并获取本项目询价文件。

6)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报价。

7)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参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关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号),《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04]185号),《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4. 公示时间:自采购公告发布之日起三个工作日。

5. 询价文件将对符合要求的报价人发售,发售时间为2021年11月30日至2021年12月3日,上午9:00时至12:00时、下午2:30时至5:30时(北京时间,节假日除外),到广东肇建招标有限公司(详细地址:肇庆市端州三路南侧16号星城广场金融中心814室)洽购询价文件。询价文件每套售价¥200.00元(大写:人民币贰佰元整),售后不退。

6. 购买询价文件时须提供与下列原件一致资料复印件并加盖报价人公章(对符合要求的潜在报价人发售询价文件):

1) 营业执照副本或其他法人证书副本(须加载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复印件(适用于法人或其他组织),自然人的身份证复印件(适用于自然人);分支机构(分公司)报价人,须提供总公司(总所)出具给分支机构(分公司)的授权书,并提供总公司(总所)和分支机构(分公司)的营业执照复印件。

2)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证明书原件及法人身份证复印件、报价人代表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书原件及身份证复印件(可参照询价文件第五篇报价文件格式)。

本项目不接受其他方式的报名和获取询价文件。仅接受通过以上方式获取询价文件的供应商报价。

报价文件于2021年12月6日上午9时00分~9时30分(北京时间)时间段内递交到开封地点。

采购代理机构只接受在询价文件截止递交当日由报价人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其授权代表亲自递交的报价文件。电报、传真形式的报价概不接受。

7. 兹定于2021年12月6日上午9时30分(北京时间)在下述地点报价。届时请报价人的法定代

表人/负责人或其授权代表出席开封仪式。

接收报价文件和开封地点：广东肇建招标有限公司会议室（详细地址：肇庆市端州三路南侧 16 号星城广场金融中心 814 室）

8. 温馨提示：为做好当前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开封当天进场的各报价人授权代表及其他人员，若行程卡显示到达或途经中高风险地区或从中高风险地区过来的，请提前进行核酸检测，进场需出示72小时内核酸的检测结果（阴性），而且粤康码须为绿码，否则不允许进场，由此引起的后果与本采购代理机构及采购人无关，若当地政府防控中心有新要求，以政府为准，感谢配合！

9. 本项目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联系方式

a. 采购人：肇庆市公安局

联系人：陈先生 联系电话：0758-2724002

b. 采购代理机构：广东肇建招标有限公司

项目联系人：林女士

电话：0758-2323822 传真：0758-2235788

联系地址：肇庆市端州三路南侧 16 号星城广场金融中心 814 室

邮编：526040

肇庆市公安局
广东肇建招标有限公司
2021年11月30日

第二篇 报价人须知

目 录

一、总则

- 1 说明
- 2 合格报价人
- 3 报价费用

二、询价文件

- 4 询价文件的构成
- 5 询价文件的澄清
- 6 询价文件的修改、补充和澄清

三、报价文件的编制

- 7 报价语言及度量衡单位
- 8 报价文件的组成
- 9 报价
- 10 报价保证金
- 11 报价有效期
- 12 报价文件的式样和签署

四、报价文件的递交

- 13 报价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 14 报价截止时间
- 15 迟交的报价文件
- 16 报价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五、报价与评审与定标

- 17 接收文件
- 18 评审过程的保密性
- 19 询价小组
- 20 报价文件的初审
- 21 报价文件的澄清
- 22 报价审查
- 23 综合评议
- 24 定标
- 25 询价小组和采购人接受或拒绝任何报价或所有报价的权利
- 26 成交通知
- 27 报价无效的认定

六、授予合同

- 28 合同的授予标准
- 29 签订合同
- 30 成交服务费
- 31 质疑和投诉

报价须知前附表

序号	内容	说明与要求
1.1	资金来源	财政性资金, 资金已落实。
2	合格的报价人	详见《第一篇 报价邀请书》相关内容。
2.2	关于联合体	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报价
4.5	信息发布媒体	广东肇建招标有限公司网站 (http://www.gdzqct.com/index.asp)。
5	询价文件的澄清	采购人不统一组织答疑会。
	踏勘现场	采购人不集中组织。
8	报价文件的编制	1. 报价文件由自查表、商务技术文件、经济文件三部分组成, 合编成一本报价文件。报价文件一式四份, 其中, 一份正本, 三份副本; 2. 报价信封一份; 3. 电子文件一份。
	样板部分	详见《第三篇 用户需求书》要求 (如适用)。
9	证明报价人的合格性的证明文件	详见《第一篇 报价邀请书》相关内容。
	最高报价限价	本采购项目设有最高报价限价: 详见《第三篇 用户需求书》。 说明: 报价人的报价不能高于最高限价, 否则视为无效报价处理。
10	提交报价保证金的银行帐户	1. 报价保证金金额: ¥14,000.00 元 (大写: 人民币壹万肆仟元整) 2. 报价保证金作为报价人报价的组成部分, 应当以银行转账或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 报价保证金交纳办法如下: (1) 以银行转账方式提交的: 报价保证金须在询价文件规定的报价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之前到账。 报价保证金应汇入以下账户 (以银行到账时间为准)。 开户名称: 广东肇建招标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肇庆黄岗支行 帐 号: 44001708617053001854 报价人的报价保证金汇款凭证复印件 (加盖报价人公章) 须密封于唱标信封内与报价文件一同递交, 汇款凭证原件开封现场备查。 (2) 以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保函方式提交的: 保函原件须密封于唱标信封内与投标文件一并递交, 复印件 (加盖投标人公章) 装订在投标文件中。(保函格式可参照《第五篇 投标文件格式》) 3. 未按照上述要求提交报价保证金的, 其报价文件将作为无效予以拒绝。
11	报价有效期	递交报价文件截止日后 90 天内有效
12	报价文件份数	报价文件密封包封 (报价文件正本 1 份, 副本 3 份) 唱标信封密封包封 (唱标信封 1 份, 报价文件电子文件 1 份)
14	报价文件的递交、接收和密封	1. 报价文件递交时间: 2021 年 12 月 6 日上午 9 时 00 分~9 时 30 分 (北京时间)。

序号	内容	说明与要求
		2. 报价截止时间: 2021 年 12 月 6 日上午 9 时 30 分 (北京时间) 3. 报价地点: 广东肇建招标有限公司会议室 (详细地址: 肇庆市端州三路南侧 16 号星城广场金融中心 814 室) 4. 报价人应凭以下资料递交报价文件: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证明书原件、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书原件 (非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参加时提供)、报价人代表本人身份证原件。否则, 采购人将拒绝接收报价文件。
19	询价小组	询价小组成员共 3 人; 其中采购人代表 1 人, 2 名专家均从评审专家库中随机抽取确定。
23	评审方法	本次评审采取经评审的最低评审价法的评审方法
31	成交服务费	本项目向成交人收取服务费, 成交服务费由成交人在领取《成交通知书》原件前向采购代理机构一次性支付, 按照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进一步放开建设项目专业服务价格的通知》(发改价格[2015]299 号) 规定, 本项目服务费用为: ¥13,000.00 元 (大写: 人民币壹万叁仟元整)

一、总则

1. 说明

- 1.1 资金来源：详见《报价须知前附表》。
- 1.2 采购范围：详见《用户需求书》。
- 1.3 询价适用范围：本询价文件仅适用于本次报价邀请中所叙述的货物及服务采购。本次询价采用一次报价一次评审定标的方式，报价人的报价必须固定，且只能作一个最有竞争力的报价和方案，否则将作无效报价处理。

2. 合格的报价人

- 2.1 合格的报价人规定，详见《报价须知前附表》。

3. 报价费用

- 3.1 报价人应承担参与本次报价自身发生的所有费用，不论报价的结果如何，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在任何情况下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采购人将不对任何报价人作补偿。

二、询价文件

4. 询价文件的构成

- 4.1 要求提供的货物、采购过程、合同条件在询价文件中均有说明。询价文件包括：

第一篇 报价邀请函
第二篇 报价人须知
第三篇 用户需求书
第四篇 合同样本（格式）
第五篇 报价文件格式
附 件 评审工作大纲

- 4.2 **报价人应审阅询价文件中所有须知、格式、条款和规格。报价人未按询价文件要求提供全部资料或提交的报价文件未对询价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且未响应的条款对采购人不利的，那么报价人将承担其风险并导致报价文件被拒绝。**

- 4.3 询价文件中，标注“★”的条款，报价人如不响应或作出负偏离响应的，作无效报价处理；

- 4.4 询价文件中，标注“▲”条款为重要技术要求，报价人所报设备如未响应或负偏离，将导致影响其报价，评审小组没有必要接受技术参数负偏离的最低报价。

- 4.5 本询价文件使用的词语有如下定义：

- (1) 采购人：系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本项目的采购人是封开县教育局。
- (2) 报价人：系指参加肇庆出入境智慧办证大厅升级改造项目所需的有关货物和服务的报价，并向采购代理机构提交报价文件的当事人。
- (3) 采购代理机构：系指广东肇建招标有限公司。
- (4) 询价小组：系指参照关于政府采购的相关法律、法规组建的专门负责本次采购的评审工作的临时性机构。

- (5) 成交人: 系指其报价被采购人接受, 并与采购人签订专业合同的当事人。
- (6) 日期: 系指公历日。
- (7) 询价文件: 系指由采购代理机构发出的本采购文件, 包括全部章节和附件。
- (8) 报价文件: 系指报价人根据本采购文件向采购代理机构提交的全部文件。
- (9) 货物: 系指符合本询价文件《用户需求书》要求的货物。
- (10) 服务: 系指与本项目有关的除货物和工程以外的其他采购对象, 其中包括: 报价人须承担的运输、安装、技术支持、培训以及询价文件规定的其它服务。
- (11) 合同: 系指由本次采购所产生的合同或合约文件。
- (12) 实质性响应: 系指符合询价文件的所有要求、条款、条件和规定, 且没有不利于项目实施质量效果和服务保障的重大偏离或保留。
- (13) 重大偏离或保留: 系指影响到询价文件规定的范围、质量和性能或限制了采购人的权力和报价人义务的规定, 而纠正这些偏离将影响到其它报价人的公平竞争地位。
- (14) 询价文件中的标题或题名仅起引导作用, 而不应视为对采购文件内容的理解和解释。
- (15) 询价文件中所规定的“书面形式”, 是指任何手写的、打印的或印刷的通讯, 包括电报和传真发送。
- (16) 信息发布媒体, 详见《报价须知前附表》。

5. 询价文件的澄清

- 5.1 报价人对本询价文件如有疑问, 请于报价截止日期前将问题按报价邀请书中载明的邮政地址以书面函件形式(加盖报价人公章)交至采购代理机构, 超出上述截止时间提出的任何疑问, 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可不予答复。

5.2 踏勘现场, 详见《报价须知前附表》

6. 询价文件的修改、补充和澄清

- 6.1 询价文件的修改、补充或澄清将以书面函件形式通知所有购买询价文件的报价人, 并对其具有约束力。对方应在 24 小时内以书面函件的形式确认已收到该修改、补充或澄清文件(须加盖公章, 可通过传真形式)。
- 6.2 所有询价文件的修改、补充或澄清文件, 均是询价文件的组成部分, 对采购人和报价人起约束作用。当询价文件、询价文件的澄清、修改、补充等在同一内容的表述上不一致时, 以最后发出的书面文件为准。

三、报价文件的编制

7. 报价语言及度量衡单位

- 7.1 报价人的报价文件以及报价人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就有关报价的所有往来函电均应使用简体中文。
- 7.2 报价文件使用的度量衡单位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 7.3 报价人提交的报价文件以及报价人与采购代理机构就有关报价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中文。报价人提交的支持文件或印刷的资料可以用另一种语言, 但相应内容应附有中文翻译本, 对不同文字文本报价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 以中文文本为准。对中文翻译有异议的, 以权威机构的译本为准。

- 7.4 报价人应对报价内容提供完整的、详细的、清晰的技术说明,如报价人对指定的技术要求建议做任何改动,应在报价文件中清楚地注明;报价人对询价文件的对应要求应当给予唯一的实质性响应,否则将视为不响应。技术参数要求成交注有具体数值要求的,报价人必须在技术规格响应表成交注实际数值,不标注数值者视为不响应。报价人应在报价文件中提供报价产品彩页或相应技术参数的厂家使用说明书复印件作为技术证明文件,否则询价小组有权视相应技术参数响应不符合询价要求。(如厂家的产品使用说明书为英文版,请同时提供中文版)
- 7.5 报价人响应询价需求应具体、明确,含糊不清、不确切、直接复制询价文件中技术规格或参数要求的,或伪造、变造证明材料的,按照不完全响应或完全不响应处理。构成提供虚假材料的,移送相关部门查处。
- 7.6 报价人对询价文件的商务合同不允许实质性偏离,否则将视为不响应。
- 7.7 报价文件按规定加盖的报价人公章必须为企业公章,且与报价人名称一致,不能以其它业务章或附属机构章代替。需签名之处必须由当事人亲笔签署(或签章)。
8. 报价文件的组成(详见《第五篇 报价文件格式》)
- 8.1 报价人编写的报价文件应包括但不限于:自查表、经济部分、商务部分和技术部分
- 8.2 报价人应根据实际情况,按上述内容及顺序编订成册。
- 8.3 报价信封
- 8.4 递交报价文件时提供的证明文件:
- (1)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原件
 - (2)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原件(非法定代表人参加时提供)
 - (3) 报价代表本人身份证复印件(原件核查)
- 8.5 样板部分:详见《报价须知前附表》。
9. 报价
- 9.1 报价文件中,全部报价内容的报价,必须用人民币报价,并以“元”为单位。
- 9.2 报价人提交证明其有合格性的证明文件作为报价文件的一部分,详见《报价须知前附表》;报价人应根据询价文件的要求,参照报价表格式填报。
- 9.3 报价表上的价格应包含下列内容:
- (1) 报价包含履行合同所有相关货物所需的货物费用及利润
 - (2) 报价均包含所有的税费、规费
- 9.4 不能在报价价格之外还有其他费用出现。
- 9.5 报价不是唯一的或不是固定不变的报价文件将被作为非响应性报价而予以拒绝。**除非另有规定,报价人成交价在合同执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
- 9.6 报价人根据报价人须知第 9.2 条款的规定将报价设分项内容,此内容仅供询价小组评审时使用;在任何情况下不限制采购人以不同的条件成交的权利。
- 9.7 报价人不得低于企业自身成本竞投。
- 9.8 本采购项目的最高报价限价,如报价人报价高于最高报价限价则报价文件作无效处理。

10. 报价保证金

10.1 报价保证金金额和交纳方式: 详见《报价须知前附表》。

10.2 报价保证金是为了保护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免遭因报价人的行为而蒙受损失, 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在因报价人的行为而受到损害时可以根据本款第 10.7 条的规定没收报价人的报价保证金。

10.3 报价保证金应当以银行转账或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采购代理机构不接受现金方式提交报价保证金。

10.4 报价保证金以银行转账方式(采购代理机构不接受现金方式, 同时不接受以现金、个人帐户、分支机构帐户转入保证金帐户的方式)提交, 支付人必须为本项目报价人。若以银行转账、电汇方式提交时应在用途栏注明本项目的项目编号、分包编号及名称(如有), 并且确保于《报价须知前附表》规定的保证金交纳截止时间前到达指定的银行帐户(以银行到帐时间为准, 汇错帐号作废标处理)。未按照上述方式提交报价保证金的, 其报价文件将作为无效予以拒绝。

10.5 任何未按第 10.1 款规定提交报价保证金的报价, 将被视为非响应性报价而予以拒绝。

10.6 如无质疑或投诉, 未成交人的报价保证金, 在《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原额退还(以先到的时间为准, 保证金不计利息), 如有质疑或投诉, 将在质疑和投诉处理完毕后退还, 但因报价人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及时退还的除外。

10.7 成交人的报价保证金在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退还并须同时满足以下要求, 且提供合同及成交服务费支付证明文件到采购代理机构办理退还手续(无息退还), 成交人逾期办理的, 采购代理机构不承担迟延退款责任。

(1) 成交人按本须知的规定签订了成交合同;

(2) 成交人按本须知的规定支付了成交服务费;

(3) 成交人应在签订合同后 3 个工作日内将合同交采购代理机构办理退保证金手续, 否则承担由此引起退保证金延迟的全部责任。

10.8 下列任何一种情况发生时, 经相关主管部门审核批准, 采购代理机构在书面通知报价人(或成交人)后有权没收报价保证金, 并按有关规定上缴国库:

(1) 报价人在询价文件中规定的报价有效期内撤回其报价。

(2) 成交人在规定期限内未能签订合同; 或未能根据报价人须知中的规定接受对错误的修正。

(3) 成交后未按采购文件中的规定缴付成交服务费。

(4) 经相关管理部门审查认定报价人有违反政府采购的有关法规的行为。

11. 报价有效期

11.1 **报价有效期(详见《报价须知前附表》), 报价文件应在报价有效期内保持有效。报价有效期比规定期限短的将被视为非响应性报价而予以拒绝。**

11.2 成交人的报价文件作为合同组成部分, 合同失效时同时失效。

11.3 特殊情况下在原有报价有效期截止之前, 采购代理机构可征求报价人同意延长报价有效期。这种要求与答复均应以书面形式提交。报价人可以拒绝采购代理机构的这种要求, 其报价保证金将不会被没收。接受报价有效期延长的报价人将不会被要求和允许修正其报价文件, 而只会要求其相应地延

长其报价保证金的有效期。在这种情况下,第10款报价保证金的有关规定在报价保证金延长期内仍适用。

12. 报价文件的式样和签署

- 12.1 报价人应准备一份“报价信封”(包括报价文件电子文档一份)、报价文件(含商务部分、技术部分、经济部分)一份正本(注明报价人名称及项目名称)和三份副本,在每一份报价文件上编上页次,装订成册(不允许使用活页夹),并要明确注明“正本”或“副本”字样,一旦正本和副本发现差异,以正本为准。
- 12.2 报价文件正本和副本须打印或用不褪色墨水书写,由报价人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签章,后者须将“法人授权委托书证明书”以书面形式附在报价文件中。副本文件可由正本文件复印而成。
- 12.3 除报价人对错处作必要修改外,报价文件中不许有加行、涂抹或改写。**若有修改须由签署报价文件的人进行签字,并加盖报价人公章。**
- 12.4 **电子文件用U盘或光盘储存,并密封于报价信封内,内容包括:由报价人自行制作的与报价文件正本一致的所有文件。**
- 12.5 报价文件的[正本]及所有[副本]的封面均须由报价人加盖报价人公章。
- 12.6 报价文件的封面应注明“采购项目名称、采购项目编号、采购人名称、报价人名称、报价日期等”。
- 12.7 电报、电传、传真报价概不接受。
- 12.8 **报价信封须单独密封并加盖报价人公章。**

四、报价文件的递交

13. 报价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 13.1 报价人应将报价文件(正本和所有副本)一起密封在一个不透明的外层封装中。
- 13.2 报价信封应单独密封,“电子文件”密封于“报价信封”内,与报价文件一同提交。
- 13.3 密封封装均应:
- 1) 密封封装表面均应正确标明采购项目名称、采购项目编号、报价人名称、地址、报价文件名称,并注明报价时间之前不得开封,封口位置须加盖报价人公章。
 - 2) 报价文件已密封但不按前述标志封包由此而引起的提前开封或错放责任由报价人承担。
- 13.4 如果封套未按报价人须知要求密封和加写标记,采购代理机构对误投或过早启封概不负责。对由此造成提前开封的报价文件,采购代理机构予以拒绝,并退回报价人。
- 13.5 开封前,由采购人代表或报价人授权代表检查各报价人报价文件的密封情况。

14. 报价截止时间

- 14.1 本次采购的报价截止时间,详见《报价须知前附表》。
- 14.2 本次采购的报价文件递交时间,详见《报价须知前附表》,采购代理机构收到报价文件的时间不得迟于14.1条款规定的截止时间。
- 14.3 报价人务必于报价截止时间前,将报价文件按要求送达报价地点,详见《报价须知前附表》,交于收件人:广东肇建招标有限公司工作人员。**报价人应凭以下资料递交报价文件: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证明书原件、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书原件(非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参加时提供)、报价人代表本**

人身份证原件。否则, 采购人将拒绝接收报价文件。

15. 迟交的报价文件

15.1 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并原封退回在其规定的报价截止时间后收到的任何报价文件。

16. 报价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16.1 报价人在递交报价文件后, 可以修改或撤回其报价文件, 但应保证采购代理机构在规定的报价截止时间之前, 收到这些文件的书面通知。

16.2 报价人对报价文件的修改或撤回的通知应按第 12 款和第 13 款规定进行准备、密封、标注和递送。

16.3 报价截止时间后不得修改报价文件。但属于询价小组在评审中发现的计算错误并进行核实的修改不在此列。

16.4 报价有效期内, 报价人不得对其报价文件做任何修改亦不得撤回其报价, 否则其报价保证金将被没收。

五、报价与评审与定标

17. 接收文件

17.1 采购代理机构在报价人代表自愿出席的情况下, 在《报价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地点和时间报价, 出席代表需登记以示出席。如报价人代表(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不到报价现场, 所送达的报价文件将被拒绝。

17.2 按照第 16 款规定, 提交了可接受的“撤回”通知的报价文件将不予开封。

17.3 递交报价文件截止时间后, 报价人授权代表将对所有的报价文件的密封性进行检查。采购代理机构将当众宣读报价人名称、报价、折扣声明, 以及采购代理机构认为合适的其他内容。若采购代理机构宣读的结果与报价文件不符时, 报价人有权在报价现场提出异议, 经有关监督人员或公证人员当场核查确认之后, 可重新宣读其报价文件。若报价人现场未提出异议, 则视为报价人确认宣读的结果。

17.4 迟交或撤回的报价文件将被原封退回给报价人。

17.5 报价文件的报价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 以大写金额为准;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 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 应以总价为准, 并修改单价; 对不同文字文本报价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 以中文文本为准。

17.6 采购代理机构将记录询价过程的有关内容, 并由报价人签字确认, 存档备查。

18. 评审过程的保密性

18.1 递交报价文件后, 直至向成交人授予合同时止, 凡与审查、澄清、评估和比较报价的有关资料以及授标意见等, 均不得向报价人及与评审无关的其他人透露, 否则追究有关当事人的法律责任。

18.2 在评审过程中, 如果报价人试图在报价文件审查、澄清、比较及授予合同方面向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施加任何影响, 其报价文件将被拒绝。

18.3 评审结果未公示前, 报价人均不得主动与询价小组、采购人、主办机构联系以探取评审信息。

18.4 凡参与评审工作的有关人员均应自觉接受相关部门的监督, 不得向他人透露已获得询价文件的潜在报价人的名称、数量以及可能影响公平竞争的有关报价的其他情况。

19. 询价小组

- 19.1 依法组建询价小组。询价小组成员由采购人的代表和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 详见《报价须知前附表》。询价小组的成员在评审过程中必须严格遵守有关规定。
- 19.2 询价小组将只对确定为实质上响应询价文件要求的报价, 即通过初审的报价进行评价和比较, 响应的依据是询价文件本身的内容, 而不寻求其它证据。实质上响应的报价应该是与询价文件要求的全部主要条款、条件和规格相符, 没有重大偏离的报价。
- 19.3 询价小组依法根据询价文件的规定, 进行报价文件的评审, 得出评审结果, 并向采购人推荐成交候选人。
- 19.3 询价小组将本着公平、公正、科学、择优的原则, 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和询价文件的要求推荐评审结果。如发现询价小组的工作明显偏离询价文件的要求, 或违法国家法律法规, 采购人可会同相关主管部门商议解散询价小组, 重新组织招标或评审, 并依法追究有关人员的法律责任。
- 19.4 评审期间, 采购人、询价小组不得对询价文件中一些涉及竞争的公平、公正性重要内容进行现场临时修改调整, 也不得单独与报价人进行联系接触。
- 19.5 全体参与评审人员:
- 19.5.1 必须遵守评审纪律、不得泄密;
 - 19.5.2 必须公正、不得循私;
 - 19.5.3 必须科学、不得草率;
 - 19.5.4 必须客观、不得带有成见;
 - 19.5.5 必须平等、不得强加于人;
 - 19.5.6 必须严谨、不得随意马虎。
20. 报价文件的初审
- 20.1 资格性检查: 依据相关法律法规和询价文件的规定, 对报价文件中的资格证明、报价保证金以及其他相关重要资料等进行审查, 以确定报价人是否具备报价资格。详见评审工作大纲。
- 20.2 符合性检查: 依据询价文件的规定, 从报价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询价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 以确定是否对询价文件的实质性条款存在负偏离(不利于采购人的偏离)。对于报价人提出的正偏离(即有利于采购人的偏离), 不视为无实质性响应询价文件条款、条件或规格的重大偏离或保留, 将不予以废标(具体内容详见评审工作大纲)。
21. 报价文件的澄清
- 21.1 为有助于报价文件的审查、评价和比较, 评审期间, 经询价小组以书面形式提出动议, 询价小组书面发出澄清通知, 要求报价人对报价文件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作出澄清。
- 21.2 报价人应以书面形式进行澄清、说明或补正, 澄清、说明或补正的内容属于报价文件的组成部分, 澄清中的承诺性意思表示在报价文件有效期内均对报价人有约束力。除询价小组对评审中发现算术错误进行修正后要求报价人以澄清形式进行的核实和确认外, 澄清不得超出报价文件的范围或改变报价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超出部分不作为询价小组评审的依据。除上述规定的情形之外, 询价小组在评审过程中, 不得接收来自评审现场以外的任何形式的文件资料。除询价小组主动要求澄清、说明或者纠正外, 评审定标期间, 任何报价人均不得就与其报价相关的任何问题与询价小组联系。

21.3 询价小组成员均应当阅读报价人的澄清, 但应独立参考澄清对报价文件进行评审。整个澄清的过程不得存在排斥潜在报价人的现象。

21.4 如果报价文件实质上不响应询价文件的各项要求, 询价小组将按照符合性审查标准予以拒绝, 不接受报价人通过修改或撤销其不符合要求的差异或保留, 使之成为具有响应性的报价。

22. 报价审查

22.1 审查报价文件是否对询价文件作出实质性的响应。对未作出实质性响应的报价人应实行现场告知, 由询价小组或采购人代表将集体意见及时告知该报价人, 以让其核证、澄清事实。

23. 综合评议

23.1 询价小组进行综合评议。对提供产品质量、服务均能满足询价文件规定最低要求的报价人归列为推荐成交的候选对象, 采购人依照候选成交人的报价顺序, 以有效报价最低者确定为成交人。

23.2 询价小组没有义务必须接受最低报价的报价。

24 定标

24.1 采购人确认询价小组推荐的评审结果后, 由采购人对成交候选供应商的资格和履约能力进行再次审查, 凡发现成交候选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 将移交相关部门依法处理:

- (1) 提供虚假材料谋取成交的;
- (2) 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报价人的;
- (3) 与询价采购人、其他报价人恶意串通的;
- (4) 向询价采购人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 (5) 在询价过程中与询价采购人进行协商谈判、不按照询价文件和成交供应商的报价文件订立合同, 或者与采购人另行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协议的;
- (6) 拒绝有关部门监督检查或者提供虚假情况的。

24.2 报价人有前款(1)至(5)项情形之一的, 成交无效。

24.3 采购代理机构在评审结束后将评审推荐意见及询价结果确认书送采购人。采购人依法确定成交供应商。采购代理机构将成交结果在《报价须知前附表》指定的网站公示。

25 询价小组和采购人接受或拒绝任何报价或所有报价的权利

25.1 在授予合同前的任何时候, 询价小组和采购人仍保留接受或拒绝任何报价, 宣布采购程序无效或拒绝所有报价的权利, 无需向受影响的报价人承担任何责任。

26 成交通知

26.1 报价文件有效期期满前, 采购代理机构将以书面形式通知成交人其报价文件被接受。

26.2 采购代理机构向成交人发出书面通知的同时, 采购代理机构通知落选的报价人其报价文件未被接受而不提原因。

26.3 成交通知书是合同的一个组成部分。

26.4 在未取得合法理由而获批复前, 成交人擅自放弃成交资格, 则须承担相应的违约处罚责任, 并赔偿采购人由此所造成的一切经济损失。

26.5 采购人对任何无效报价行为可追溯至合同生效之前, 一经被查证核实认定为无效报价者, 其所获得

的候选资格、成交资格均无效。

27 报价无效的认定

- 27.1 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询价文件作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
- 27.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27.3 报价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或均超过了最高限额；
- 27.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六、授予合同

28. 合同的授予标准

- 28.1 除第 25 款规定外，采购人将合同授予其报价文件符合询价文件要求，并且能承诺履行合同，对采购人最为有利的报价人。
- 28.2 从询价小组推荐的第一、第二、第三成交候选人中，采购人依法确定成交人。

29. 签订合同

- 29.1 采购代理机构通知成交人成交时，将提供询价文件中的合同格式（包括双方之间的有关协议）给成交人。本询价文件、成交人的报价文件及相关澄清材料，均作为合同订立的依据。对报价文件及澄清文件中出现歧义、不确定的内容等解释均以采购人的理解确认为准。
- 29.2 成交人在收到《成交通知书》后，应派遣其授权代表与采购人签署合同。
- 29.3 采购合同履行中，采购人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须参照关于政府采购的相关法律法规规定执行且必须按照 30.2 条的规定备案。

30. 成交服务费

- 30.1 成交服务费详见《报价须知前附表》
- 30.2 成交服务费的货币为人民币。
- 30.3 成交服务费支付方式：一次性以银行汇票、电汇、支票或现金的形式支付。
- 30.4 成交服务费不在报价中单列。

31. 质疑和投诉

- 31.1 参照相关法律法规执行。

第三篇 用户需求书

一、合格报价人

1. 报价人应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1) 营业执照副本或其他组织证书副本（须加载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复印件（适用于法人或其他组织），自然人的身份证复印件（适用于自然人）；分支机构（分公司）报价人，须取得具有法人资格的总公司（总所）出具给分支机构（分公司）的授权书，并提供总公司（总所）和分支机构（分公司）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已由总公司（总所）授权的，总公司（总所）取得的相关资质证书对分支机构有效，法律法规或者行业另有规定的除外。

2) 2020 年财务状况报告（新成立单位可提供成立至今的月或季度财务状况报告或财务报表复印件）或基本开户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3) 报价截止日前 6 个月内任意 1 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如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提供相应证明材料。

4)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声明原件【填写询价文件格式：资格声明书】。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原件【填写询价文件格式：资格声明书】。

6) 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的书面声明【填写询价文件格式：资格声明书】。

2.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采购项目报价【填写询价文件格式：资格声明书】。

3. 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与本项目报价【填写询价文件格式：资格声明书】。

4. 报价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https://www.creditchina.gov.cn/>)“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名单”及“中国执行信息网”网站(<http://zxgk.court.gov.cn/>)“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s://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否则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处罚期限届满的除外）。报价人需提供上述三个网站的网页查询结果作为证明材料。【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将于报价截止日当天在上述渠道复查报价人的信用记录，若报价人自查结果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复查结果不一致，将以复查结果为准】。

5. 已登记报名并获取本项目询价文件。

6.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报价。

二、采购需求一览表

序号	采购内容	数量	交货/完工期	质保期	最高限价
1	肇庆出入境智慧办证大厅升级改造	1 项	签订合同后 15 天内完成设备供货、安装、调试验收。	三年	¥739,200.00 元 (大写: 人民币柒拾叁万玖仟贰佰元整)

说明:

- 1) 本项目为一个整体, 报价人必须对本项目整体进行报价, 不能只对其中部分内容进行报价, 且要提供详细的技术资料;
- 2) 本项目设有最高限价, 报价人的报价不得高于该限价, 否则作无效报价处理。

三、项目背景

在国家“放、管、服”改革大背景下, 肇庆市公安局出入境管理支队认真贯彻落实国家移民管理局“只跑一次”政策和广东省公安厅智慧新警务的决策部署, 充分应用“互联网+政务服务”和“大数据”平台, 持续开展智慧新民生建设, 陆续推出“一证办”、“出入境自助办证一体机”、“出入境智慧办证大厅”等一系列便民服务, 实实在在简化了流程、节约了资源、提高了效率, 大大增强了群众的幸福感和获得感。

以“互联网+出入境服务”为切入点, 采用前沿科技手段, 改革创新出入境窗口受理模式, 建设服务渠道多元化、受理环节自助化、办理流程信息化的智慧出入境办证大厅。大厅建设基于“以群众服务为中心”的理念, 将移动互联网、物联网、云计算、4G 无线等技术应用到公安出入境服务之中, 建设“渠道多、办事易、效率高”的综合服务体系, 使申请人在安静、有序、舒适的环境中完成一站式受理, 大大缩短申请人的办证时间, 全面提升大厅受理工作效率。智能化、自助化、无纸化、一站式的智慧出入境办证大厅将真正实现人民群众办理出国境证件“随到随办、只跑一次”。

四、项目建设要求

根据广东省公安厅出入境管理局《广东公安出入境智慧新警务 2018 行动计划》部署, 以及广公境传[2019]56 号关于印发《广东公安出入境“智慧办证大厅”建设任务书》的通知; 针对出入境办证中的痛点难点问题, 高度集成预约、导服、受理、查询、照相、签注、发证等业务, 配置多种类多功能的自助设备, 在全省全面建成综合性出入境智慧办证大厅, 为群众提供高效便捷的服务, 打造公安出入境智慧办证、全天候服务体系, 形成现代警务服务新模式, 实现“便民利警”目标。

出入境办证大厅通过智慧办证大厅的建成, 将成为真正无纸化申请+无纸化审批综合智慧办证大厅, 使出入境办证大厅各项工作更加符合“放管服”的要求, 极大地提高出入境窗口与自助服务能力, 使群众获得更加高效便捷的办证体验。

五、采购清单

编号	采购标的	数量	单位	主要技术规格
1	自助受理照相机	1	台	详见具体报价要求
2	前台综合受理器	6	台	
3	智能导服填表机(改造)	4	台	
4	叫号显示器	3	个	
5	服务工作站 1	1	台	
6	服务工作站 2	1	台	
7	智慧大厅数据引擎平台	1	个	
8	安装实施费	1	项	
9	集成费	1	项	
10	维保费	1	项	

六、自助终端硬件需求

6.1 出入境智慧受理

6.1.1 自助受理照相机

货物名称	配置要求
自助受理照相机	设备硬件要求 1 设备尺寸: 整机占地$\leq 1.2 \text{ m}^2$, 宽度$\geq 1260\text{mm}$、深度$\geq 755\text{mm}$、高度$\geq 1980\text{mm}$; 全钢机柜、不易变形, 外观美观、大方, 符合人体工程学设计。设备内照明充足。 2 工控主机: 支持 Intel LGA1150 处理器或以上, 芯片组 Intel H81 或以上, 显示输出: VGA、DVI, CPU: I5, $\geq 4\text{G}$ 内存, $\geq 120\text{G}$ 固态硬盘, 储存接口: 3*SATA, 固态硬盘$\geq 120\text{G}$; 扩展插槽: MINI-SATA≥ 1, MINI-PCIE≥ 1; 操作系统: WINDOWS 7 或以上。 3 显示触控屏≥ 15 寸, 图像像素: 1024(H) x 768(V), XGA; 长宽比: 4:3 (H:V); 点距: 0.297(H) x 0.297(V); 显示色数: 262K/16.2M (6-bit / 6-bit + FR); 对比度: 800:1 (Typ.); 亮度: 典型 350 cd/m²; 最小 300 cd/m²; 响应时间: 典型 8 ms; 最大 12 ms; 垂直视角: 80/80/70/80 (Typ.) (CR≥ 10) (L/R/U/D)。 4 证件照拍摄智能定位模块: 实现证件照拍摄模块高度可自动调节, 上下可升降幅度$>30\text{cm}$; 带 LED 指示灯; 带自动人脸检测或带自动人脸高度检测, 可智能调节升降速度。

自助受理照相机	5 证件照拍摄模块: 证件照拍摄设备一套, 拍摄镜头参数达到或优于 18-55mm f/3.5-5.6 IS II, 有效像素≥ 1800万像素。 6 身份证阅读模块: 支持第二代居民身份证芯片读取, 符合《GA450-2013 台式居民身份证阅读器通用技术要求》, 兼容 ISO1443 TYPE A/B 标准; 符合居民身份证安全控制模块接口规范, 实现身份证真伪辨别和信息读取传送; 读卡时间: $< 1s$; 读卡距离: 0-5cm。 7 凭条打印模块: 打印技术: 行式热敏打印; 打印速度: 150mm/秒(max); 纸张宽度: 80mm; 打印纸厚: 60~120um 进纸方式: 自动吸纸; 切纸方式: 全切/半切(二选一); 缺纸检测: 机械式电传感器。 8 语音交互模块: 语音播放功能操作提示。 9 智能灯光模组: ≥ 5 组独立可调补光灯, 实现 360 度立体补光, 配备 LED 主灯光; 色温 6000K; 显色指数> 90; 可根据摆放环境亮度调整各组灯亮度, 以达到最佳拍照效果。 10 UPS 不间断电源: 输入电源: 230VAC 额定; 频率: 45~65Hz; 持续低压转换: 150VAC; 过电压转换: 280VAC; UPS 容量: 1100VA/660W。
---------	--

6.1.2 前台综合受理器

6.1.2.1 受理器柜内部分参数要求:

功能单元	技术参数
高速扫描单元	支持 ADF 馈纸式彩色/灰度/黑白连续扫描, 扫描速度: 25ppm/50ipm(黑白/灰度, A4, 200dpi)或以上; 20ppm/40ipm(彩色, A4, 200dpi) 或以上; 图像传感器类型: CCD*2; 支持“一键式”按钮操作, 可连续扫描 50 张不同厚度和尺寸的混合文档; 扫描介质支持卡片和银行存折(包括各种银行卡、印鉴卡、二代身份证等), 支持多张卡片连续扫描; 智能多页进纸检测, 具有超声波多页进纸检测传感器; 支持自动删除图像中的打孔区域; 支持自动识别彩色/黑白图像, 自动识别文字方向, 自动纠偏; 支持自动裁剪, 可扫描附有标签的纸张; 支持纸张保护, 防止票据及纸张在扫描过程中被损坏; 支持长纸扫描, 长纸扫描$\geq 3000mm$;
第二代居民身份证读取单元	内嵌居民身份证阅读器 支持第二代居民身份证正反面图像及其信息同步采集

扩展接口	提供磁条卡读写单元、接触式 IC 卡读取单元、非接触式 IC 卡读取单元、指纹仪四种设备的内置接口, 并集成电源、通信功能。 支持非接触式 IC 卡正反面图像及其信息同步采集 支持第二代居民身份证正反面图像及其信息同步采集 DPS 针式打印机 可使用 58、70、76、80 等规格纸张; 灵活的黑标定位功能, 六个黑标位置, 可满足不同的定位需求; 支持多种打印接口, 如: RS-232 (串口)、并口、USB、WIFI 及网络接口, 可任选; 电源可内外置选择 票据打印单元 打印方式: 9-pin 点阵击打式 打印速度 4.7IPS (40 列, 16.9CPI)、支持黑标检测、支持自动切纸、支持 USB 打印接口 物理接口 不多于一个 USB 接口 扩展接口 4 个 USB 扩展接口或以上
指示灯	指示灯提示各设备状态指示灯
系统平台	支持 Windows 10、WINDOWS 7、WINDOWS 8 等版本操作系统 (包含 32 位和 64 位)
一体化	受理器柜内部分包括扩展接口需为一体化设备, 单台一体机可满足以上所有配置功能。

6.1.2.2 受理器柜外部分参数要求:

功能配置	技术参数
显示屏 (触摸屏)	屏幕尺寸: ≥ 10.1 英寸, 16:10; 16 位真彩显示, 屏幕分辨率: 1280X800 或以上, 电容电磁双模屏。内存 $\geq 1G$; 支持多点触摸、图片播放、视频播放、声音播放、信息交互、评价交互、语音提示、手写签名功能 触摸屏连续点击 100,000 次无故障 电磁屏 1024 级压感
密码键盘	高耐磨塑胶键材质, 按键寿命不小于 100 万次 密钥、程序及敏感数据拆封自毁; 支持 DES、3DES、AES、SM1/SM2/SM3/SM4 等加密算法, 支持硬件加密方式; 符合广东省财政厅非税收入系统的密钥加载要求;

签名笔	电磁压感感应笔（无源），笔尖可更换。
摄像头	高清摄像头 接口：USB 麦克风：内置 驱动：免驱
通讯接口	标准 RS-232 和标准 USB 2.0 接口；

6.1.2.3 软件功能需求:

功能配置	技术参数
集成预约、 填表数据、 自动生成电子文档	集成出入境电子档案扫描及使用预约数据自动生成电子档案功能：通过把国家移民管理局 APP、国家移民管理局网站、粤省事、广东省公安厅出入境微信、广东省公安厅出入境网站、微导服小程序的预约数据生成申请表档案电子文档，再把扫描单元采集拍摄身份证、护照等电子影像，与申请材料的电子影像信息合成到一个文档中，然后上传到《全国公安出入境管理信息系统》及《广东公安出入境电子档案管理系统》。成交方需自行协调所需的系统接口，自行承担所产生的所有费用。
派叫号功能	派叫号功能：集成派号及叫号功能模块，派号时根据申请人所预约的时间段进行派号。
申请数据展示签名 确认功能	当民警在出入境系统中完成申请数据录入系统后，通过柜外电子显示屏，把申请数据反馈给申请人，让申请人进行确认。申请人通过在柜外电子显示屏签名确认受理信息。同时，可通过柜外电子显示屏播放宣传资料，显示民警工作水牌等信息。
评价功能	当完成申请后，申请人可通过柜外电子显示屏，对受理民警进行评价，评价不满意信息短信发送等。系统后台可对评价数据进行综合分析、每月可以统计评价信息。
非税刷卡缴费、票据 打印功能	当申请人完成申请后，可以刷卡缴交所办理的证件费用，并打印出非税票据。同时系统还包括票据管理、出库等功能）。此项功能需对升级综合受理器，安装相应的非税设备模块

6.1.3 智能导服填表机

在原填表机升级，达到以下功能要求：

1. 多平台数据整合，实现国家移民管理局政务服务平台、广东省公安厅出入境政务服务网、广东出入境微信公众号、粤省事等平台在线预约数据整合，申请人只需在设备上刷身份证即可调用对应预约信息、形成线上平台、线下终端、人工窗口互通互联相结合的服务模式。

2. 智能导服：实现通过身份识别和业务预判、进行大数据智能分析、提供详细、清晰的引导信息。根

据申请人身份、年龄、窗口及智慧区拥挤程度与业务类型, 智能分配窗口号或智慧号。如申请人为国家工作人员, 即派送窗口号给予申请人。

3. 智慧申请: 提供语音及清晰的提示信息, 引导申请人完成填表, 并根据智慧受理区及人工窗口排队情况, 智能派号, 实现分流。

4. 智慧导服填表机可预约当天号, 当派号指标用完设备自动显示预约页面, 供申请人选择预约其他时间进行业务办理。

6.2 叫号显示器

货物名称	配置要求
叫号显示器	安卓主板 标配 1GB RAM, 8GB ROM 处理器: 双核, 最大主频 1.2GB, 显示 背光类型: DLED, 显示类型: 2D, 屏幕比例 16:9, 物理分辨率 1920x1080, 亮度: 300cd/m² (中心的) 对比度 1200:1, 显示色彩 8 bit/16.7Milion, 可视度 178°, 178°, 刷新率 120Hz, 响应时间 5ms, 伴音输出功率: 8Ω 8w x2, 前置接口: 无, 存储环境 -20° -60°, 存储湿度 10%RH-90%RH, 工作环境: -10° -55°, 工作湿度 10%RH-90%RH, 使用寿命 ≥50000 小时, 工作电压: 110-240V/50-60Hz, 电源开关/位置: 有/后置, 电源类型/方式: 三芯电源/固定功耗: 约 85W, 待机功耗 ≤0.5W, 电源接口规格: 品字座, 音频: MP3, WVA, ACC, AC3, PCM, COOK, MP2; 视频: MPEG-1/2, MPEG-4 SP/ASP, DixX, Xvid, MJPEG, H264, H263, HEVC, RV30/RV40, 图片: 支持 JPG, JPE, BMP, PNG 等各种图片格式

6.3 服务工作站 1

货物名称	品牌、规格型号、配置 (性能参数)
服务工作站1	系统应用与数据 标配 1 颗 Intel Xeon Silver 4208 (8-Core, 2.1 GHz, 85W) 处理器, 最大 2 颗: Intel C621 芯片; 配置 16GB 2Rx8 PC4-2933Y-R (1x 16 GB) 内存, 24 个内存插槽; 集成 4 口千兆 HPE Ethernet 1Gb 4-port 331i 网卡; 配置 HPE Smart Array P408i-a/2G 缓存 SR 12G SAS RAID 控制器带智能存储电池, 标配无硬盘, 支持 8 个 SFF 热插拔硬盘位, 最大支持 24 个前置硬盘槽位; 可选 9.5mm slim 光驱套件 (需配置光驱托架), 会占用 1 个硬盘笼槽位; 3 个 PCIe (x8, x16, x8 带 2 个 m.2 接口) 插槽, 可增加到 8 个 PCIe 插槽 (需要第 2 颗处理器), 1 个 FlexibleLOM 插槽; 标配 iLO5 远程管理端口, 带前置服务端口; 可选 1 个串口, 1 个 VGA 口, 可选 1 个 DP 口, 1 个 MicroSD 插槽, 5 个 USB 端口; 标配 5 个风扇; 标配 1 个 500W 电源, 可选热插拔冗余; 2U 机架式, 含便捷安装导轨, 不含理线架; 硬盘配置描述: HPE 600GB SAS 12G Enterprise 10K SFF (2.5in) SC 3yr Wty DS HDD

6.4 服务工作站 2

货物名称	品牌、规格型号、配置（性能参数）
服务工作站2	系统应用 配置描述：RPC-2500 整机含（RPC-2500 机箱/ATX-6951 主板，Intel H81 芯片组/Intel i5 4590 CPU/DDR3 1600 4G 内存*2/西数 1T 硬盘/全汉 300W 工业电源）

6.5 智慧大厅数据引擎平台

包含：出入境服务动态分析调度系统：通过将本级及下级单位出入境服务的所有数据通过标准数据采集接口实现自动数据采集，进行分类、分析、统计、挖掘，并统一实现出入境服务的指挥调度。

智慧预约系统（包含微信智慧导服）：系统整合汇总各个线上预约平台受理数据，将数据采集前置，建立预约办证功能，创新实现可预约当天。通过预约办证的方式对经审核符合条件的申请人群，综合办证大厅的接待能力，合理分配每天各时间段的受理接待人数，申请人预约成功后通知申请人按预约时段前往办理，可有效控制办证大厅的办证人流，保证出入境证件受理的把关审核工作及为申请人提供优质的办证服务。系统同时统一配置受理指标，实现出入境办证大厅线上预约指标资源统一管理和共享使用。

智慧排队叫号系统：智慧排队叫号系统通过与国家移民管理局政务服务平台、广东省公安厅出入境政务服务网、粤省事等平台预约数据互通互联、线上实时查看大厅排队情况、对接线下终端完成指定办证步骤激活群众叫号数据等方式，实现线上线下数据融合和整体联动，消除大厅受理环节无序与拥挤现象，有效做到引导人群分流与减少群众办理等候时间，提升群众排队叫号受理环节的满意度。

大厅数据智慧监控管理系统：实时监控各系统的工作情况，对异常情况进行报警，对预计出现问题的情况进行预警。例如等候群众过多，可能造成民警不能正常下班。

智慧预约系统整合平台预约指标：实现出入境办证大厅线上预约指标资源统一管理和共享使用，包括：国家移民局 APP、移民局网站、广东省公安出入境微信公众号、广东省公安出入境网站、粤省事等；所有平台预约指标由智慧预约系统一配置，只需配置一个线上预约指标选项，实现所有渠道共享使用；成交方需自行协调所需的系统接口，自行承担所产生的所有费用。

七、项目说明

1. 本项目为交钥匙项目。报价人应估算完成本项目所需费用并对全部采购内容（包括供货、运输、施工、安装、调试、验收、培训、维护及相关服务等集成费用）进行报价，项目实施后成交人不得另行收取其他任何费用。
2. 本用户需求书中所出现的品牌、型号、重量、尺寸等（如有）仅为方便描述而没有限制性，报价人可以在其提供的文件资料中选用替代标准，但这些替代标准必须优于或相当于本用户需求书的标准；用户需求书所描述的货物参数及相关要求为最基本的要求，报价人可选用优于或等于用户需求书要求的设备进行报价，并列出设备的具体型号、详细技术参数及产地等。
3. 报价人必须对技术参数及服务的条款作出详细响应说明，并列出详细的技术参数和服务条款，以便采购人选择时作参考，为使采购人选择时有据可查。

4. 报价人所提供设备的技术指标必须按照厂家公开公布的实际性能指标参数如实填写, 如报价文件不如实填写的, 导致到货验收时设备被采购人拒收和索赔, 由此引起的所有损失由成交人负责。
5. 对于影响设备正常工作的必要组成部分, 无论在用户需求书中指出与否, 报价人都应在报价文件中明确列出。
6. 报价人所报设备必须是知名品牌、全新产品, 提供设备如属于国家强制性产品的, 报价人按国家有关规定提供 3C 认证证书(参阅网址 <http://www.cqc.com.cn>)。产品为原厂制造商未启封全新包装, 序列号、包装箱号与出厂批号一致, 必须具备出厂合格证和原厂保修卡。
7. 根据省厅科信办《关于强化信息化合作企业安全管理工作的通知》(粤公科信办[2021]256 号)的通知精神, 要求成交人负责相关信息化的人员必须在“全国公安机关信息化合作企业统一备案管理系统”进行备案, 并与采购人签署保密协议, 明确网络安全管理纪律和保密规定。
8. 根据广东省公安厅出入境管理局要求, 所有设备在接入大集中业务系统时, 需完成备案工作。报价人需提前自行完成备案, 确保项目执行进度不受影响。
9. 涉及设备与出入境相关平台数据对接互通、共享使用的要求, 包括全国公安出入境管理信息系统、广东公安出入境电子档案管理系统、国家移民局 APP、国家移民局网站、广东省公安出入境微信公众号、广东省公安出入境网站、粤省事、微导服小程序等, 成交人需自行协调所需的系统接口, 自行承担所产生的所有费用。

八、验收要求

1. 要求对全部设备的型号、规格、数量、外型、外观、包装及资料、文件(如装箱单、保修单、随箱介质等)进行验收。
2. 开箱后, 成交人应对其全部产品、零件、配件、用户许可证书、资料、介质造册登记, 并与装箱单对比, 如有出入应立即书面记录, 由供货商解决, 如影响安装则按合同有关条款处理。登记册作为验收文档之一。
3. 如在验收过程中发现设备性能指标或功能上不符合询价文件要求和报价文件承诺时, 将被看作性能不合格, 采购人有权拒收并要求赔偿。
4. 成交人应免费为采购人提供成交设备的操作、使用及维护等技术培训服务。报价人应将所有培训费用(含培训教材费)计入报价总价。
5. 成交人必须保证本项目提供的货物不侵犯任何第三方的专利、商标或版权, 否则由成交人承担对第三方的专利、商标或版权的侵权责任并承担由此产生的所有费用。

九、售后服务及培训要求

(1) 售后服务

1、货物质保期: 自验收之日起不少于 3 年, 须提供常设 7 天×24 小时热线服务和长期的免费技术支持, 即时对采购人所提出的服务要求做出反应, 要求 8 小时内排除故障或到达现场给予技术支持。若主要设备的故障在 24 小时内仍未处理完毕, 报价人必须免费提供相同档次的设备予采购人临时使用或采取应急措施解决, 不得影响采购人的正常工作业务;

2、售后服务期内报价人应为采购人免费更换和维修有缺陷的设备(包括软件的升级和改造)。对于有缺陷的硬件设备, 报价人应在收到它们的十五 天以内修复或更换并返还给采购人。

(2) 培训要求

1、前期培训

前期培训的主要目的是培养管理员，使其可以独立维护和操作。

2、上线培训

上线阶段主要培训各级使用者，培训目标是使所有人员掌握使用操作技能，以便在项目上线后熟练使用系统。需设置模拟真实应用系统功能的虚拟系统，使操作人员能在真实的情况下接受培训。根据不同的培训对象需要规划不同的培训内容，主要分为业务操作人员和技术维护人员。针对业务操作人员的培训集中在如何使用该系统与设备，对技术人员的培训主要是对系统与设备进行全面的了解，同时全面掌握系统与设备的维护知识。

十、交货/完工期、交付方式及交付地点：

1. 交货/完工期：合同签订之日起 15 日内完成项目所有项目实施服务，进入试运行阶段；经过 1 个月试运行后进行项目正式验收。
2. 交付方式：现场交付。报价人必须负责将本项目所采购在采购人指定的安装地点进行安装调试。
3. 项目实施地点：肇庆市公安局指定地点。

十一、付款方式（内容仅供参考）

本项目款项以人民币转账方式支付。甲乙双方签订合同后支付合同总额的 30%；设备安装调试完成并通过验收后支付合同总额的 67%；余款（合同总额 3%）作为质保金，在验收合格期满 1 年后如无出现质量问题或质量问题已得到完善解决，一次付清。

第四篇 合同条款（样式）

（此合同条款仅供参考，合同具体细则最终以甲、乙双方协定为准，
但不得对询价文件、报价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合 同 书

合同编号：_____

项目编号：_____GDZJ-ZX21041_____

项目名称：肇庆出入境智慧办证大厅升级改造项目_____

合 同 书

甲方(需方): _____

合同编号: _____

乙方(供方): _____

签约地点: _____

参照政府采购的相关法律法规、《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肇庆出入境智慧办证大厅升级改造项目询价文件(项目编号: GDZJ-ZX21041)的要求及报价文件的承诺,经双方协商,本着平等互利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一致同意签订本合同如下。

一、项目内容

项目名称: 肇庆出入境智慧办证大厅升级改造项目

项目编号: GDZJ-ZX21041

二、货物清单

序号	名称	品牌	型号规格	产地	单位	数量	单价(元)	合计(元)	备注
1									
2									
.....									

参照省厅科信办《关于强化信息化合作企业安全管理工作的通知》(粤公科信办[2021]256号)的通知精神,要求乙方负责相关信息化的人员必须在“全国公安机关信息化合作企业统一备案管理系统”进行备案,并与甲方签署保密协议,明确网络安全管理纪律和保密规定(保密协议另议)。

三、合同金额

1. 合同总价: 人民币 _____ (¥ _____)
2. 本项目为交钥匙项目,完成全部实施内容所发生的供货、运输、施工、安装、调试、验收、培训、维护及相关服务的集成费用及其他完成本项目所需的各项费用,项目实施后乙方不得另行收取其他任何费用,但必须保证满足项目的使用要求,不足部分由乙方负责免费提供。

四、交货/完工期、交付方式及交付地点

1. 交货/完工期: 合同签订之日起 _____ 日内完成项目所有项目实施服务,进入试运行阶段;经过 1 个月试运行后进行项目正式验收。
2. 交付方式: 现场交付。乙方必须负责将本项目所采购在甲方指定的安装地点进行安装调试。
3. 项目实施地点: 肇庆市公安局指定地点。

五、质量要求

1. 乙方须保证合同货物是全新、未曾使用过的,其质量、规格及技术特征符合合同的要求。
2. 乙方须保证合同项下提供的货物不侵犯任何第三方的专利、商标或版权。否则,乙方须承担对第三方的专利或版权的侵权责任并承担因此而发生的所有费用。

六、保险

1. 货物到达交货地点之前的所有保险费用和派往甲方进行服务人员的人身险和其他有关险种,以及有关费用由乙方负责。

七、验收要求

1. 要求对全部设备的型号、规格、数量、外型、外观、包装及资料、文件（如装箱单、保修单、随箱介质等）进行验收。
2. 开箱后,乙方应对其全部产品、零件、配件、用户许可证书、资料、介质造册登记,并与装箱单对比,如有出入应立即书面记录,由供货商解决,如影响安装则按合同有关条款处理。登记册作为验收文档之一。
3. 如在验收过程中发现设备性能指标或功能上不符合询价文件要求和报价文件承诺时,将被看作性能不合格,甲方有权拒收并要求赔偿。
4. 乙方应免费为甲方提供成交设备的操作、使用及维护等技术培训服务。报价人应将所有培训费用(含培训教材费)计入报价总价。
5. 乙方必须保证本项目提供的货物不侵犯任何第三方的专利、商标或版权,否则由乙方承担对第三方的专利、商标或版权的侵权责任并承担由此产生的所有费用。

八、售后服务及培训要求

(1) 售后服务

1、货物质保期:自验收之日起不少于3年,须提供常设7天×24小时热线服务和长期的免费技术支持,即时对甲方所提出的服务要求做出反应,要求8小时内排除故障或到达现场给予技术支持。若主要设备的故障在24小时内仍未处理完毕,乙方必须免费提供相同档次的设备予甲方临时使用或采取应急措施解决,不得影响甲方的正常工作业务;

2、售后服务期内乙方应为甲方免费更换和维修有缺陷的设备(包括软件的升级和改造)。对于有缺陷的硬件设备,乙方应在收到它们的十五天以内修复或更换并返还给甲方。

(2) 培训要求

1、前期培训

前期培训的主要目的是培养管理员,使其可以独立维护和操作。

2、上线培训

上线阶段主要培训各级使用者,培训目标是使所有人员掌握使用操作技能,以便在项目上线后熟练使用系统。需设置模拟真实应用系统功能的虚拟系统,使操作人员能在真实的情况下接受培训。参照不同的培训对象需要规划不同的培训内容,主要分为业务操作人员和技术维护人员。针对业务操作人员的培训集中在如何使用该系统与设备,对技术人员的培训主要是对系统与设备进行全面的了解,同时全面掌握系统与设备的维护知识。

九、付款

本项目款项以人民币转账方式支付。甲乙双方签订合同后支付合同总额的30%;设备安装调试完成并通过验收后支付合同总额的67%;余款(合同总额3%)作为质保金,在验收合格期满1年后如无出现质量问题或质量问题已得到完善解决,一次付清。

十、异议索赔

1. 乙方对于所提供的服务与合同要求不符负有责任。乙方同意甲方拒收,乙方负担由此发生的一切损失和费用。包括银行利息、运输和保险费、检验费、仓储和装卸费等必要的费用。

2. 对有缺陷的设计, 乙方同意免费重新设计或修改, 以达到合同规定的规格、质量和性能, 乙方承担一切费用和风险并负担甲方遭受的一切损失。同时乙方相应顺延被更换货物的免费保修期。

3. 如果在甲方发出索赔通知后 10 天内, 乙方未作答复, 上述索赔应视为已被乙方接受。如乙方未能在收到索赔通知后 10 天内或征得甲方同意的延长期内, 按照甲方选择的方法解决索赔事宜, 甲方将有权从货款或从乙方开具的履约保证金中扣回索赔金额, 同时保留进一步要求索赔的权力。

十一、不可抗力

1. 由于不可预见、不可避免、不可克服等不可抗力的原因, 一方不能履行合同义务的, 应当在不可抗力发生之日起 14 天内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 证明不可抗力事件的存在。

2. 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 甲方和乙方应当积极寻求以合理的方式履行本合同。如不可抗力无法消除, 致使合同目的无法实现的, 双方均有权解除合同, 且均不互相索赔。

十二、违约责任

1. 乙方提供的服务不符合询价文件、报价文件或本合同规定的, 甲方有权拒收, 并且乙方须向甲方支付本合同总价 5% 的违约金。

2. 乙方未能按本合同规定的项目完成时间提供系统供甲方使用, 从逾期之日起每日按本合同总价千份之三的数额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逾期半个月以上的, 甲方有权终止合同, 由此造成的甲方经济损失由乙方承担。

3. 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接受乙方所交付的系统, 到期拒付合同款项的, 甲方向乙方偿付本合同总的 5% 的违约金。甲方逾期付款, 则每日按本合同总价的千份之三向乙方偿付违约金。

十三、争议解决方式

本合同发生争议, 由双方协商或由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调解解决, 协商或调解不成时可以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在诉讼期间, 除有争议部分的事项外, 合同其他部分仍应继续履行)。

十四、通知

1. 本合同一方给对方的通知, 应用书面形式送达合同中规定的对方地址。电传或传真要经对方书面确认, 以电传形式的通知, 从当地邮电局发出电报的第二天视为送达。

2. 通知以送到日期或通知书的生效日期为生效日期, 两者中以晚的一个日期为准。

十五、税和关税

1. 中国政府参照现行税法对甲方征收的与合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应由甲方负担。

2. 中国政府参照现行税法对乙方或其雇员征收的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应由乙方负担。

3. 在中国境外发生的与本合同执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应由乙方负担。

十六、合同生效

本合同经双方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合同专用章或公章之日起生效, 合同生效日期以最后一个签字日为准。

十七、其他

1. 本项目合同由下列文件组成, 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 下列文件的优先解释顺序如下:

(1) 本合同执行期间甲、乙双方签署确认的文件 (包括会议纪要、补充协议、往来信函及修正文

件);

- (2) 本合同;
- (3) 成交通知书;
- (4) 询价文件(含补遗书、询价文件澄清、答疑会议纪要等);
- (5) 报价书及其附件(含报价文件澄清等);
- (6) 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 (7) 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2. 本项目合同一式三份, 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采购代理机构一份, 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3. 本合同未尽事宜, 由双方协商处理。

4. 除甲方事先书面同意外, 乙方不得部分或全部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项下的义务。

甲方(盖章): _____

地址: _____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电话: _____

传真: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账号: _____

签约时间: ____年__月__日

签约地点: _____

乙方(盖章): _____

地址: _____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电话: _____

传真: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账号: _____

签约时间: ____年__月__日

第五篇 报价文件格式

一、报价文件请按报价文件编制的顺序和以下要求格式制作。

（一）自查表

（二）经济部分

1. 报价表
2. 分类报价明细表

（三）商务部分

1. 报价函
2. 资格性审查证明文件
3.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证明书（加盖报价人公章）
4.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委托书（若报价人代表非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时适用）
5. 类似项目业绩（如有）
6. 类似业绩良好评价证明复印件（加盖报价人公章）（如有）
7. 报价人应提供针对本次采购而制定的服务计划及承诺（加盖报价人公章）
8. 合同响应文件
9. 合同差异表
10. 报价人基本情况表
11. 报价人管理人员一览表
12. 报价人主要财务状况（如有）
13. 最近 3 年企业牵涉的主要诉讼案件（如有）
14. 广东地区具有完善的售后服务机构证明文件复印件（加盖报价人公章）
15. 成交服务费承诺书
16. 退还报价保证金声明
17. 中小企业声明函（如适用）
18.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如适用）
19. 政策适用性说明（如适用）
20. 其他文件（如有）

（四）技术部分

1. 技术响应表
2. 技术差异表
3. 售后服务措施及承诺
4. 供货安装进度安排

5. 货物清单（货物名称、品牌、规格型号、产地等必须与报价经济文件详细配置及货物服务量报价清单的货物名称、品牌、规格型号、产地完全一致）

6. 货物测试和验收

7. 其他文件

（报价人应参照实际情况，按上述内容及顺序编订成册）

二、报价信封按以下顺序装订（另单独分装）

1. 报价表

2. 报价函

3. 报价保证金支付凭证【银行汇款底单复印件（加盖报价人公章），原件报价现场备查】或保函原件

4.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证明书复印件（加盖报价人公章）

5.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书复印件（加盖报价人公章）

6. 报价文件的电子文档（采用光盘或U盘装载）

7. 退还报价保证金声明复印件（加盖报价人公章）

备注：报价人应凭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证明书原件、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书原件（非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参加时提供）、报价人代表本人身份证原件递交报价文件，否则，采购人将拒绝接收报价文件。

(一) 自查表

	自查内容	证明文件
资格性检查	请报价人按采购文件评审工作大纲“二、报价文件的初审”中“资格性检查”内容填写	见报价文件第（ ）页
		见报价文件第（ ）页
		见报价文件第（ ）页
		见报价文件第（ ）页
		见报价文件第（ ）页
		见报价文件第（ ）页
		见报价文件第（ ）页
		见报价文件第（ ）页
符合性检查	请报价人按采购文件评审工作大纲“二、报价文件的初审”中“符合性检查”内容填写	见报价文件第（ ）页
		见报价文件第（ ）页
		见报价文件第（ ）页
		见报价文件第（ ）页
		见报价文件第（ ）页
		见报价文件第（ ）页
		见报价文件第（ ）页
		见报价文件第（ ）页
★条款 (如有)		见报价文件第（ ）页
		见报价文件第（ ）页

报价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二) 经济部分

1. 报价表

报价表

[价格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名称：肇庆出入境智慧办证大厅升级改造项目

项目编号：GDZJ-ZX21041

报价人名称	报价总价（人民币：元）	交货/完工期	备注
	小写：¥ 大写：人民币	签订合同后____ 天内完成设备 供货、安装、调 试验收。	

备注：

1. 报价总价是包括完成“用户需求书”所要求提供的服务的所有内容（含税）。
2. 本表一式二份，一份随报价信封一起提交，一份编入报价文件（经济部分）。
3. 本采购项目设有最高报价限价，报价人的报价不能高于最高限价，否则作无效报价处理。
4. 为防止出现恶性竞争影响本项目顺利进行，报价人的报价如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报价人报价的，必须提供详细的成本分析说明，分析说明必须包括：投入人员的工资分析、社保、项目成本、设备费、维护费、相关税费等（格式自拟）。如不提供详细成本分析说明视为低于成本恶性竞争，作无效报价处理。
5. 本表一式二份，一份随唱标信封一起提交，一份编入报价文件（经济部分）。

报价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2. 分类报价明细表

分类报价明细表

[价格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编号：GDZJ-ZX21041

项目名称：肇庆出入境智慧办证大厅升级改造项目

序号	产品名称	品牌	规格型号	产地	单位	数量	单价	总价
1								
2								
3								
.....								

- 注：1. 如果单价和总价不符时，以单价为准，修正总价。
2. 报价人应列明按“用户需求书”所要求提供的货物和服务的价格明细。
3. 本表一式二份，一份随报价信封一起提交，一份编入报价文件（经济部分）。

报价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三）商务部分

1. 报价函

报价函

致：广东肇建招标有限公司

参照贵方为肇庆出入境智慧办证大厅升级改造项目（项目编号：GDZJ-ZX21041）的报价邀请，我方（报价人名称）作为报价人正式授权_____（授权代表全名，职务）代表我方进行有关本报价的一切事宜。

在此提交的询价文件，包括如下等内容，并已单独密封封装：

（一）报价信封【一份】（按文件要求的内容）；

（二）报价文件（含经济部分、商务部分、技术部分）【正本一份，副本三份】。

我方已完全明白文件的所有条款要求，并重申以下几点：

（一）我方决定参加编号为 GDZJ-ZX21041 的报价；

（二）全部服务的报价总价（详见报价表）；

（三）本询价文件的有效期自报价截止日后 90 天有效，如成交，有效期将延至合同终止日为止；

（四）我方已详细审查了文件的所有内容包括修正文（如有）和所有已提供的参考资料以及有关附件，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在此方面有不明确、误解和质疑的权力；

（五）我方明白并愿意在规定的的时间和日期之后，报价有效期之内撤回报价，则报价保证金将被贵方没收；

（六）我方同意按照贵方可能提出的要求而提供与报价有关的任何其它数据或信息；

（七）我方声明报价文件及所提供一切资料均真实无误，无任何虚假或不真实的材料。如我方在报价文件中提供任何不真实的材料，无论其材料是否重要，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可视为报价无效，并由我方承担由此产生的全部法律责任。

（八）我方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报价或任何贵方可能收到的报价；

（九）我方如果成交，将保证履行询价文件以及询价文件修改书（如有）中的全部责任和义务，在成交通知书规定的时间内签订《合同书》，并严格按国家有关法规履行自己的全部责任，按质、按量、按期完成《合同书》中的全部任务；其中交货/完工期为：签订合同后_____内完成设备供货、安装、调试验收。货物质保期为：_____。

报价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2. 资格性审查证明文件（以下文件均须加盖报价人公章）

（一）报价人应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提供下列材料：

1、营业执照副本或其他组织证书副本（须加载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复印件（适用于法人或其他组织），自然人的身份证复印件（适用于自然人）；分支机构（分公司）报价人，须取得具有法人资格的总公司（总所）出具给分支机构（分公司）的授权书，并提供总公司（总所）和分支机构（分公司）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已由总公司（总所）授权的，总公司（总所）取得的相关资质证书对分支机构有效，法律法规或者行业另有规定的除外。

2、2020年财务状况报告（新成立单位可提供成立至今的月或季度财务状况报告或财务报表复印件）或基本开户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3、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①. 提供报价截止日前6个月内任意1个月的纳税证明复印件

②. 提供报价截止日前6个月内任意1个月的缴纳社会保险证明材料

.....

（二）资格性审查要求的其他资质证明文件

① “信用中国”网站(<https://www.creditchina.gov.cn/>) “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名单”及“中国执行信息网”网站(<http://zxgk.court.gov.cn/>) “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s://www.ccgp.gov.cn>)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的信用信息查询记录页面打印件（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报价人需提供证明材料）。

②.....

4、资格声明书

资格声明书

致：广东肇建招标有限公司

为响应你方组织的“肇庆出入境智慧办证大厅升级改造项目”的采购[项目编号：GDZJ-ZX21041]，我方愿参与报价。

我方作为____（报价人名称）是在法律、财务和运作上独立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报价人，提交所有文件和全部说明是真实的和正确的。

我方理解你方可能还要求提供更进一步的资格资料，并愿意应你方的要求提交。

我方在参加本次报价前__3__年内，在经营活动及参与招标报价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及涉嫌违规行为，并没有因而被有关部门警告或处分的记录。

我方与其他报价供应商不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

我方未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

我方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的能力。

我方满足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我方本次报价不属于联合体报价。

特此声明。

报价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3.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证明书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证明书

_____同志，现任我单位_____职务，为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特此证明。

签发日期：_____

单位：_____（盖章）

附：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性别：_____ 年龄：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

营业执照号码：_____

经营范围：_____

说明：1、法定代表人/负责人为企业事业单位、国家机关、社会团体的主要行政负责人。

2、内容必须填写真实、清楚、涂改无效，不得转让、买卖。

3、将此证明书作为合同附件或凭证。

（请报价人提供下列附件）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正面、背面复印件

4.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书（若报价人代表非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时适用）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书

致：广东肇建招标有限公司

本授权书声明：注册于_____（国家或地区）的_____（报价人名称）的在下面签字的_____（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姓名、职务）代表本公司授权在下面签字的_____（被授权人的姓名、职务）为本公司的合法代表人，就肇庆出入境智慧办证大厅升级改造项目（项目编号：GDZJ-ZX21041）的报价和合同执行，以我方的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宜。

本授权书于_____年____月____日签字生效，有效期至_____年____月____日（不少于报价有效期90天），特此声明。

报价人：（公章）

地 址：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签字或签章）：

职 务：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签章）：

职 务：

（请报价人提供下列附件）

授权代表身份证正面、背面复印件

5. 类似项目业绩（如有）

类似项目业绩

项目名称：肇庆出入境智慧办证大厅升级改造项目

项目编号：GDZJ-ZX21041

序号	客户名称	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万元）	联系人及电话
1				
2				
3				
...				

备注：1. 请在此表填写报价人近年来承接的类似项目业绩情况（如有）；
2. 随表附以上项目业绩的证明材料（如合同、验收报告、用户评价证明等）。

报价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 6. 类似业绩良好评价证明复印件（加盖报价人公章）（如有）
- 7. 报价人应提供针对本次采购而制定的服务计划及承诺（加盖报价人公章）

服务计划及承诺

项目名称：肇庆出入境智慧办证大厅升级改造项目

项目编号：GDZJ-ZX21041

服务 项目	
服务 计划 及 承诺	
其他	

报价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8. 合同响应文件

《合同书》响应表

项目名称：肇庆出入境智慧办证大厅升级改造项目

项目编号：GDZJ-ZX21041

序号	条款号	合同条款题目	响应	差异
1	一			
2	二			
3	三			
				

备注：报价人应对照询价文件要求与报价的实际情况对询价文件中《合同书》的条款内容作全面响应。完全满足的在“响应”栏中打“√”，若有差异的请在“差异”栏中如实注明是“正偏差”或“负偏差”（“正偏差”指报价人响应的合同条款优于询价文件中要求，“负偏差”指报价人响应的合同条款低于询价文件中要求），并将差异情况在差异表说明（不填写或漏填的内容，作该条款不响应）。

报价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9. 合同差异表

《合同书》差异表

项目名称: 肇庆出入境智慧办证大厅升级改造项目

项目编号: GDZJ-ZX21041

序号	采购文件要求		报价文件内容	
	条款号	简要内容	条款号	实际响应的具体内容
1	一			
2	二			
3	三			
				

备注：报价人应参照其提供的服务，对照询价文件《合同书》的要求，有差异的，则在差异表中写明实际响应的具体内容；无差异的，在“实际响应的具体内容”中必须填写“无差异”。

报价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10. 报价人基本情况表

报价人基本情况表

单位名称					
地址					
主管部门		法人代表/负责人		职务	
经济类型		授权代表		职务	
邮编		电话		传真	
单位简介及机构设置					
单位优势及特长					
单位概况	注册资本	万元	占地面积	M ²	
	职工总数	人	建筑面积	M ²	
	资产情况	净资产	万元		
		负债	万元		
获得资质及荣誉情况	证书名称		发证单位	证书等级	证书有效期
					

备注：1. 附文字描述：如单位性质、发展历程、经营规模及服务理念、主营产品、技术力量等。

2. 附图片描述：如经营场所、主要或关键产品介绍、生产场所及工艺流程等。

3. 其他资格、认证、荣誉等证明资料（不限于《第三篇 用户需求书》内容要求（如有））。

4. 如报价人此表数据有虚假，一经查实，自行承担相关责任。

报价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11. 报价人管理人员一览表

报价人管理人员一览表

项目名称: 肇庆出入境智慧办证大厅升级改造项目

项目编号: GDZJ-ZX21041

职责分工	姓名	年龄	职称	专业	联系电话/手机
项目经理					
主要技术人员					
	...				
其他人员					
	...				

备注: 此表格式供参照, 报价人可以参照本表格式内容自行划表填写。报价人必须提供主要人员的学历或职称等证明文件的复印件。

报价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12. 报价人主要财务状况（如有）

报价人主要财务状况（如有）

年 度	总资产（元）	资产负债率（%）	年营业额（元）	年净利润（元）
合 计				

备注：报价人应提供以法定中介机构（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审计报告复印件（加盖报价人公章）。

报价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13. 最近 3 年企业牵涉的主要诉讼案件（如有）

14. 广东地区具有完善的售后服务机构证明文件复印件（加盖报价人公章）

15. 成交服务费承诺书

成交服务费承诺书

致：广东肇建招标有限公司

我方在贵司代理的肇庆出入境智慧办证大厅升级改造项目（项目编号：GDZJ-ZX21041）询价中若获成交，我方保证在领取《成交通知书》原件前，并在贵司发出《领取〈成交通知书〉通知》之日起五个工作日内，按询价文件的规定，以支票、汇票、电汇、现金或经贵公司认可的一种方式，向贵公司即广东肇建招标有限公司指定的银行帐号，支付成交服务费。

特此承诺。

承诺方法定名称：_____（承诺方盖章）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邮箱：_____

承诺方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承诺日期：_____

16. 退还报价保证金声明、保函**1) 退还报价保证金声明格式（采用银行转账方式适用）****退还报价保证金声明****广东肇建招标有限公司:**

我方为肇庆出入境智慧办证大厅升级改造项目（项目编号：GDZJ-ZX21041）提交的报价保证金元（大写）（¥ _____ 元），已按询价文件要求于____年__月__日前以_____（付款形式）方式汇入指定帐户。请贵司退还时汇入下列帐号：

收款名称：_____（必须是报价时使用的帐户名）

开户银行：_____省_____市_____行

帐 号：_____（必须是报价时使用的帐户）

联 系 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手机号码）

报价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我方报价保证金汇款凭证

（粘贴汇款单或转账凭证复印件，并在骑缝上加盖报价人公章，或是直接把转账凭证复印到此张纸上）

2) 报价保函参考格式（采用保函方式适用）

保 函

开具日期： 年 月 日

不可撤销保函第_____号

致：广东肇建招标有限公司

本保函作为_____（报价供应商名称）_____（以下简称报价供应商）响应项目编号为_____的_____（项目名称）_____的报价邀请提供的报价保证金，_____（开具机构名称）_____在此无条件及不可撤销地具结保证并承诺，本行或其后继者或受让人一旦收到贵方提出的下述任何一种情况的书面通知（贵方不需要说明理由，不需要提供证明），立即无条件地向贵方支付人民币（大写）_____元整 [保证金金额] （（小写）¥_____元）：

1. 从开标之日起到报价有效期满前，报价供应商撤回报价；
2. 报价供应商未能按成交通知书的要求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3. 报价供应商未能及时按询价文件及成交通知书的要求交纳成交服务费。

本保函自出具之日起至该报价有效期满后 30 天内持续有效，除非贵方提前终止或解除本保函。如果贵方和报价供应商同意需延长本保函有效期，只需在到期日前书面通知本行，本保函在任何延长的有效期内保持有效。本保函适用于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并按其进行解释。

开具机构名称（打印）（公章）：

单位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电话：

传真号：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或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姓名和职务（打印）：姓名_____职务_____

17. 中小企业声明函(如适用)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参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人,营业收入为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人,营业收入为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_____

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备注:

- 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 2.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 3.供应商认为其为小型或微型企业的应提交本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供应商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提供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国家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
- 4.不满足条件的报价人无需提供该声明函。成交供应商享受中小企扶持政策的,成交供应商的《中小企业声明函》随成交结果公开。

18.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如适用）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参照《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单位的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 期：

备注：

1、参照《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的规定，对于满足通知第一点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提供上述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供应商提供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与事实不符的，参照《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

2、不满足条件的报价人无需提供该声明函。

19. 政策适用性说明 (如适用)

参照政府采购有关政策的要求, 在本次的技术方案中, 采用符合政策的小型或微型企业产品、监狱企业制造产品、节能产品、环保标志产品、能源效率标识产品政策, 介绍说明如下:

类别	产品名称	品牌型号	制造商名称	制造商企业类型	所属行业	该产品报价 (元)	该产品报价在总报价中占比 (%)
小型或微型企业产品							
类别	主要产品/技术名称 (规格型号、注册商标)		制造商/开发商		认证证书编号		
节能产品							
环保标志产品							
说明							

备注:

1、制造商为小型、微型企业或监狱企业时才需要填“制造商企业类型”栏, 填写内容为“小型”、“微型”或“监狱企业”。

2、“节能产品、环保标志产品”是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和《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可查询中国政府采购网, 网址 <http://www.ccgp.gov.cn>) 目录中的优先采购类别产品, 须填写认证证书编号, 同时提供有效期内的证书复印件 (加盖报价供应商公章);

3、本条款所称小型或微型企业应当符合以下条件: 符合小型或微型企业划分标准, 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或者提供其他小型或微型企业制造的货物;

4、供应商认为其为小型或微型企业的应提交《中小企业声明函》, 并明确企业类型和所属行业, 并提供符合规定的证明材料, 否则评审时不能享受相应的价格扣除;

5、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享受评审中价格扣除的政府采购政策。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 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 (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 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6、残疾人福利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享受评审中价格扣除的政府采购政策。残疾人福利单位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 应当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报价人名称 (公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或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代表) 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20. 其他文件 (如有)

1、《第三篇 用户需求书》所要求提供的证明资料文件 (如有要求提供原件的须提供原件, 否则提供复印件加盖公章);

2、报价人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他文件。

(四) 技术部分

1. 技术响应表

技术响应表

项目名称：肇庆出入境智慧办证大厅升级改造项目

项目编号：GDZJ-ZX21041

序号	用户需求书条款号	需求书条款题目	响应	差异
1	一			
2	二			
3	三			
				

说明：报价人应对照询价文件要求与报价的实际情况对询价文件中“用户需求书”的条款内容作全面响应。完全满足的在“响应”栏中打“√”，若有差异的请在在“差异”栏内如实注明是“正偏差”或“负偏差”，（“正偏差”指报设备的技术参数优于询价文件中要求，“负偏差”指所报设备的技术参数低于询价文件中要求），并将差异情况在技术差异表说明（不填写或漏填的内容，作该条款不响应）。

报价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2. 技术差异表

技术差异表

项目名称：肇庆出入境智慧办证大厅升级改造项目

项目编号：GDZJ-ZX21041

序号	用户需求书要求		报价文件内容	
	条款号	简要内容	条款号	实际响应的具体内容

说明：报价人按照询价文件要求，参照“用户需求书”内容作出响应有差异的，则说明差异的内容。无差异的，在“实际响应的具体内容”中必须填写“无差异”。

报价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3. 售后服务措施及承诺 (格式自定)

4. 供货安装进度安排 (格式自定)

5. 货物清单 (货物名称、品牌、规格型号、产地等必须与报价经济文件详细配置及货物服务量报价清单的货物名称、品牌、规格型号、产地完全一致)

6. 货物测试和验收 (格式自定)

7. 其他文件 (格式自定)

货物清单

序号	货物名称	品牌	规格型号	产地	数量	备注
1						
2						
3						
4						
5						
...						

注: 报价人应列明能满足“用户需求书”要求的货物和服务的明细清单。

报价人名称 (公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或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代表) 签字或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评审工作大纲

肇庆出入境智慧办证大厅升级改造项目

（项目编号：GDZJ-ZX21041）

评审工作大纲

广东肇建招标有限公司

2021 年 月

目 录

- 一、 总则
- 二、 报价文件的初审
- 三、 询价过程
- 四、 报价审查和综合评议
- 五、 编制评审报告
- 六、 注意事项

广东肇建招标有限公司

一、总 则

1. 一般规定

- 1.1 肇庆出入境智慧办证大厅升级改造项目（项目编号：GDZJ-ZX21041）的采购参照国家及广东省政府采购的有关规定进行。
- 1.2 评审必须遵循公开、公平、公正、诚实信用的原则。
- 1.3 采购代理机构（广东肇建招标有限公司）组织开封、评审工作，全过程接受有关部门的监督、管理和指导。
- 1.4 评审按照询价文件规定的内容进行，采取经评审的最低评审价法的评审方法。
- 1.5 本办法的评审对象是指报价人按照询价文件要求提供的有效报价文件，包括报价人应询价小组要求对原报价文件作出的正式书面澄清文件。

2. 评审组织机构的组成

- 2.1 询价小组成员共 3 人；其中采购人代表 1 人，2 名经济、技术方面专家组成，从专家库中随机抽取产生。
- 2.2 评审工作组由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及有关专家组成，由询价小组确认，并接受其领导。
评审工作组分成询价小组、秘书组。
- 2.3 询价小组应相对独立工作，负责评审、撰写技术、商务评审报告。秘书组负责评审过程中资料的保管、发放及回收，整理、汇总评审资料。

3. 询价小组职责

- 3.1 审查报价文件是否符合询价文件要求，并作出评价；
- 3.2 要求报价人对报价文件有关事项作出解释或者澄清；
- 3.3 推荐成交候选人名单；
- 3.4 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有关部门报告非法干预评审工作的行为。

4. 询价小组义务

- 4.1 遵纪守法，客观、公正、廉洁地履行职责；
- 4.2 按照询价文件规定的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评审，对评审意见承担个人责任；
- 4.3 对评审过程和结果，以及报价人的商业秘密保密；
- 4.4 参与评审报告的起草；
- 4.5 配合有关部门的投诉处理工作；
- 4.6 配合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答复报价供应商提出的质疑。

5. 评审程序

5.1 报价文件的初审

（1）资格性检查

询价小组依据法律法规和询价文件的规定，对报价文件中的资格证明、报价保证金等进行审查，以确定报价人是否具备报价资格。

（2）符合性审查

询价小组参照询价文件的要求，对所有报价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

5.2 综合评议

询价小组进行综合评议。对提供货物质量、服务均能满足询价文件规定最低要求的报价人归列为推

荐成交的候选对象,采购人依照候选报价人的报价顺序,以有效报价最低者确定为第一成交候选人,以有效报价次低者确定为第二成交候选人,以此类推第三成交候选人。询价小组没有义务必须接受最低报价的报价。

二、报价文件的初审

报价文件的初审分为资格性检查和符合性检查。

(一)、资格性检查是指询价小组依据法律法规和询价文件的规定,对报价文件中的资格证明、报价保证金等进行审查,以确定报价人是否具备报价资格。资格性检查包含如下内容(以下所有资料需加盖报价人公章):

1. 报价人应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1) 营业执照副本或其他组织证书副本(须加载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复印件(适用于法人或其他组织),自然人的身份证复印件(适用于自然人);分支机构(分公司)报价人,须取得具有法人资格的总公司(总所)出具给分支机构(分公司)的授权书,并提供总公司(总所)和分支机构(分公司)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已由总公司(总所)授权的,总公司(总所)取得的相关资质证书对分支机构有效,法律法规或者行业另有规定的除外。

2) 2020 年财务状况报告(新成立单位可提供成立至今的月或季度财务状况报告或财务报表复印件)或基本开户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3) 报价截止日前 6 个月内任意 1 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如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提供相应证明材料。

4)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声明原件【填写询价文件格式:资格声明书】。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原件【填写询价文件格式:资格声明书】。

6) 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的书面声明【填写询价文件格式:资格声明书】。

2.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采购项目报价【填写询价文件格式:资格声明书】。

3. 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与本项目报价【填写询价文件格式:资格声明书】。

4. 报价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https://www.creditchina.gov.cn/>)“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名单”及“中国执行信息网”网站(<http://zxgk.court.gov.cn/>)“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s://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否则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处罚期限届满的除外)。报价人需提供上述三个网站的网页查询结果作为证明材料。【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将于报价截止日当天在上述渠道复查报价人的信用记录,若报价人自查结果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复查结果不一致,将以复查结果为准】。

5. 已登记报名并获取本项目询价文件。

6.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报价。

通过上述资格性检查,可初步判定报价人的报价文件是否符合询价文件的要求。对于上述审查内容,

报价人必须响应, 否则其报价文件作废标处理。

(二)、符合性检查分为商务符合性检查和技术符合性检查。

1、符合性检查包含下列内容(以下所有资料需加盖报价人公章):

- (1) 报价函(报价的有效期满满足询价文件的要求)
- (2)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证明书及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书(非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参加时提供)
- (3) 按照询价文件的规定交纳报价保证金
- (4) 交货/完工期
- (5) 质保期
- (6) 《合同书》响应表
- (7) 技术响应表
- (8) 成交服务费承诺书
- (9) 报价不超过最高报价限价
- (10) 无询价文件规定的报价无效情况

对于上述审查内容, 报价人必须响应, 否则其报价文件作废标处理, 其他分项若有不合格, 将由询价小组成员确认并进行综合评审。

2、商务符合性检查

商务符合性检查是指对通过资格性检查的报价人, 依据询价文件的规定, 从报价商务部分、经济部分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询价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检查, 以确定是否对询价文件商务部分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

对报价文件进行商务符合性检查的内容包括:

- (1) 询价小组先对报价人的主要商务条款进行检查, 如检查报价人商务部分的描述是否正确, 检查报价人的企业规模、信誉情况, 检查报价人的财务状况等, 对报价人提供的所有资格文件, 包括业绩、服务能力等进行检查, 对报价文件中不清楚和不充分的部分将进行澄清。
- (2) 检查分类报价明细表并确定有无计算错误, 是否以低于企业成本价报价。对报价人报价表的内容进行算术性校核。主要检查数字填写是否适当、完全和有无计算错误。如有计算错误, 应以单价为准的原则进行价格调整, 无须向报价人说明。并检查报价基础是否一致。报价文件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 以大写金额为准;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 以总价金额为准, 并以此为基础计算和修改单价和单价汇总金额; 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 应以总价为准, 并修改单价; 对不同文字文本报价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 以中文文本为准。

3、技术符合性检查

技术符合性检查主要是检查报价文件的技术部分的有效性、完整性, 对询价文件《用户需求书》是否做出了实质性的响应, 报价文件与询价文件有无实质性偏差, 以确定其是否为有效的报价文件。询价小组认真阅读报价文件, 整理资料, 详细列出主要技术服务指标、服务能力条款对照表及偏差表。

对报价文件进行技术符合性检查的内容主要包括:

- (1) 报价文件技术部分的完整性

对报价人所递交的报价文件技术部分的内容进行检查, 以确定报价人是否已递交询价文件

《用户需求书》要求的有关文件。

(2) 审查偏差

对于报价文件提出的偏差或报价人提出的替代方案，应检查其合理性和可接受性，是否为对基本报价有较大影响的重大偏差。

(3) 技术服务内容

检查报价人的技术服务是否满足询价文件的要求。

(4) 对于报价文件与询价文件的主要技术条款（指打“★”的条款）无实质性响应的报价人应予以**技术废标**。实质性响应的报价指的是符合询价文件要求的全部条款、条件和规格而无任何重大偏离或保留。重大偏离或保留系指与询价文件有实质不一致，限制了合同项下采购人的权利和报价人的义务，或对该重大偏离的修改对提交实质性响应报价的报价商将不公平。对于报价人提出的正偏离（即有利于采购人的偏离），不视为无实质性响应询价文件条款、条件或规格的重大偏离或保留，将不予以废除成交。询价小组决定报价文件的响应性是基于报价文件的内容本身而不靠外部的证据。对是否符合实质性响应询价文件有争议的报价文件，询价小组将以记名方式表决，得票超过半数的报价人才有资格进入下一阶段的评审，否则将被淘汰。

(5) 询价小组应当书面要求存在细微偏差的报价人在评审结束前予以补正。细微偏差是指报价文件在实质上响应询价文件要求，但在个别地方存在漏项或者提供了不完整的技术信息和数据等情况，并且补正这些遗漏或者不完整不会对其他报价人造成不公平的结果。细微偏差不影响报价文件的有效性。

三、询价过程

(一) 有下列情况之一的，报价无效：

- (1) 报价人不具备询价公告合格报价人条件；
- (2) 报价人未按询价文件要求加盖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委托的代理人）的印鉴或签名、报价人公章的；
- (3) 报价文件提供虚假材料的；
- (4) 报价文件未完全满足询价文件中带“★”号的条款和指标（如有），或不符合询价文件的其他要求，有重大偏离的；
- (5) 报价人的相关证件、证明文件的原件、复印件没有按询价文件规定提交的，原件与复印件不一致的；
- (6) 报价不确定或超过询价文件中列出的询价采购预算（最高限价）的；
- (7) 报价人未按询价文件要求交纳报价保证金的；
- (8) 评审期间，报价人没有按询价小组的要求提交经授权代表签字的澄清、说明、补正或改变了报价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的；
- (9) 报价人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询价小组及其工作人员施加影响，有碍询价公平、公正的；
- (10) 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规定属于成交无效的。

(二) 以上资格性检查、符合性检查中有不合格分项的报价文件，将作无效报价处理。经询价小组确认的无效报价文件，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将予以拒绝，并且不允许通过修正或撤消其不符合要求的差异，使之成为具有符合性的报价文件。

(三) 询价小组应于报价之后首先就报价人的报价文件进行资格性检查和符合性检查，经询价小组确认具有有效报价文件的报价人不足三家时将重新组织采购。

(四) 现场澄清：按询价文件第二篇《报价人须知》。

(五) 细微偏差修正

1、细微偏差是指经询价小组确认为具有符合性的报价文件虽然实质上响应询价文件要求，但个别地方存在遗漏或者提供了不完整的技术信息及数据，并且修正这些遗漏或者不完整不会更改报价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经询价小组确认为具有符合性的报价文件，若存在个别计算或累计方面的算术错误可视为报价文件存在细微偏差并按照以下原则进行修正：

(1) 用数字表示的数额与用文字表示的数额不一致时，以文字数额为准进行修正；

(2) 单价与工程量的乘积与合价不一致时，通常以单价为准。除非询价小组认为单价有明显的小数点错位，此时应以合价为准，并修正单价；

(3) 分项报价累计与总价不一致时，通常以分项报价累计为准。除非询价小组认为分项报价有明显的小数点错位，此时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正分项报价。

3、按照上述修正调整后的内容经报价人确认后，对报价人起约束作用。

4、经询价小组确认存在细微偏差的报价文件，询价小组可以于评审结果宣布之前要求报价人对报价文件中存在的细微偏差进行修正，若报价人拒绝修正，则其报价文件将被拒绝并被没收报价保证金。

(六)、政策性适用

询价小组参照《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的有关规定，对通过资格性检查和符合性检查的报价文件进行中小企业划型审核工作。（如需要）

参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以及《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为鼓励中小企业（含中型、小型、微型企业，下同）和监狱企业参与项目报价，对提交符合规定的《中小企业声明函》或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的报价人，在通过资格性和符合性审查后，将进行价格评分等的政策支持，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

造货物的,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评审依据为报价人在报价文件中提交符合规定的证明材料。参照《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评审中价格扣除的政府采购政策。凡符合要求的有效报价人,按照以下比例给予相应的价格扣除作为评审价:

序号	情形	价格扣除比例	计算公式
1	非联合体 (须为小型、微型企业或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对小型、微型企业或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报价给予 6% 的扣除	评审价=小型、微型企业或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报价×(1-6%)
2	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型、微型企业或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对小型、微型企业或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报价给予 6% 的扣除 (不再享受序号 3 的价格折扣)	
3	联合体一方为小型、微型企业或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小型、微型企业或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协议合同金额占联合体协议合同总金额 30% 以上的	对联合体的报价给予 2% 的扣除	评审价=联合体的报价×(1-2%)

参照《关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号)、《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04]185号)、《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的规定,对采购项目中涉及优先采购产品类别的,在通过资格性和符合性审查后,将进行价格评分、技术评分等的政策支持,优先采购品目清单以国家统一发布的为准。采购人确定本采购项目对属于优先采购品目清单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的价格分别给予 1% 的扣除,作为报价评审价格进行价格评审。

符合上述条件的报价人,必须在报价文件中提交完整、准确的证明材料,否则在价格分评审时将不享受价格扣除。

四、报价审查和综合评议

1、审查报价文件是否对询价文件作出实质性的响应。对未作出实质性响应的报价人应实行现场告知,由询价小组或采购人代表将集体意见及时告知该报价人,以让其核证、澄清事实。

2、询价小组进行综合评议。对提供产品质量、服务均能满足询价文件规定最低要求的报价人归列为推荐成交的候选对象,采购人依照候选成交人的报价顺序,以有效报价最低者确定为成交人。询价小组没有义务必须接受最低报价的报价。

五、编制评审报告

询价小组参照评审结果撰写评审报告。评审报告是询价小组参照全体评审成员签字的原始评审记录和评审结果编写的报告,其主要内容包括:

- 1、询价公告刊登的媒体名称、报价日期和地点;
- 2、购买询价文件的报价人名单和询价小组成员名单;
- 3、评审方法和标准;

- 4、报价记录和评审情况及说明, 包括报价无效报价人名单及原因;
- 5、评审结果和成交候选供应商排序表;
- 6、询价小组的授标建议。

六、注意事项

为确保评审工作的顺利进行, 防止因泄密或其它意外而造成的不良后果及影响, 凡参加评审工作的人员都必须认真执行本规定:

- 1、在评审工作期间, 所有分发的报价文件、资料等仅限于在评审场所中使用, 不得带往其它地方, 所有的询价文件、报价文件、资料等一律编号登记。
- 2、询价小组及工作人员不得在公共场合谈论有关评审内容。
- 3、询价小组及工作人员不得以书信、电讯、口述等方式将有关评审内容(如资料、报价文件、报价、评审方式、询价小组的决定、询价组织机构、报价人名单等)披露给未参加评审的任何无关人员, 包括上级领导、同级和下级人员, 任何与评审无关的人员(包括亲朋好友和同事)不得进入评审场所。
- 4、在举行与各报价人的澄清会之前询价小组应明确参加会议的人员及主谈人。任何需要报价人在澄清会上澄清的问题必须经询价小组成员签字并由主谈人提出。在澄清期间, 对于涉及本规定保密范畴的所有内容, 主谈人不得向报价人透露。
- 5、询价小组和工作人员不得对外公布评审的一切内容。